

# 2024 年度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决算

#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29 日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b>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b> .....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3
<b>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b> .....	14
<b>第四部分 附件</b> .....	21
<b>第五部分 附表</b> .....	4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2
二、收入决算表.....	42
三、支出决算表.....	4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2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42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2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2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2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2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2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是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负责民政事业发展规划，社会组织监督管理，统筹推进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开展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贯彻执行婚姻管理政策，贯彻执行殡葬管理政策，落实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承担区老龄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促进养老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执行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等，贯彻执行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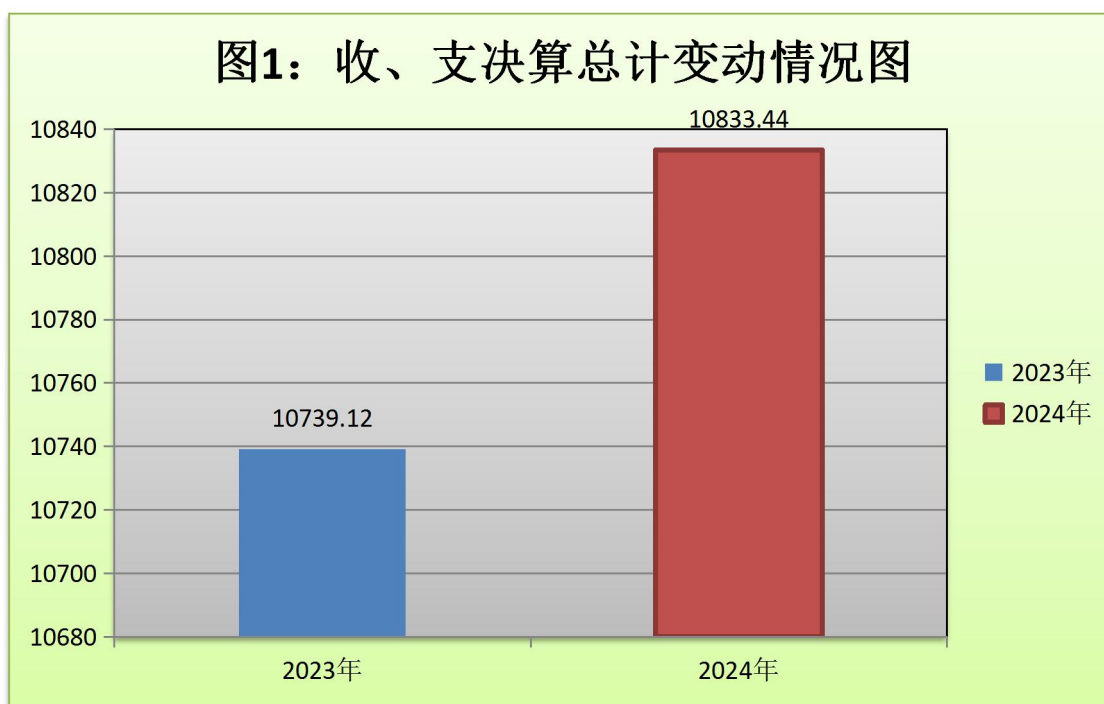
## 二、机构设置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内设办公室、救助福利股、养老服务股和社会事务股等4个股室。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0833.4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94.32 万元，增长 0.88%。主要变动原因是基本支出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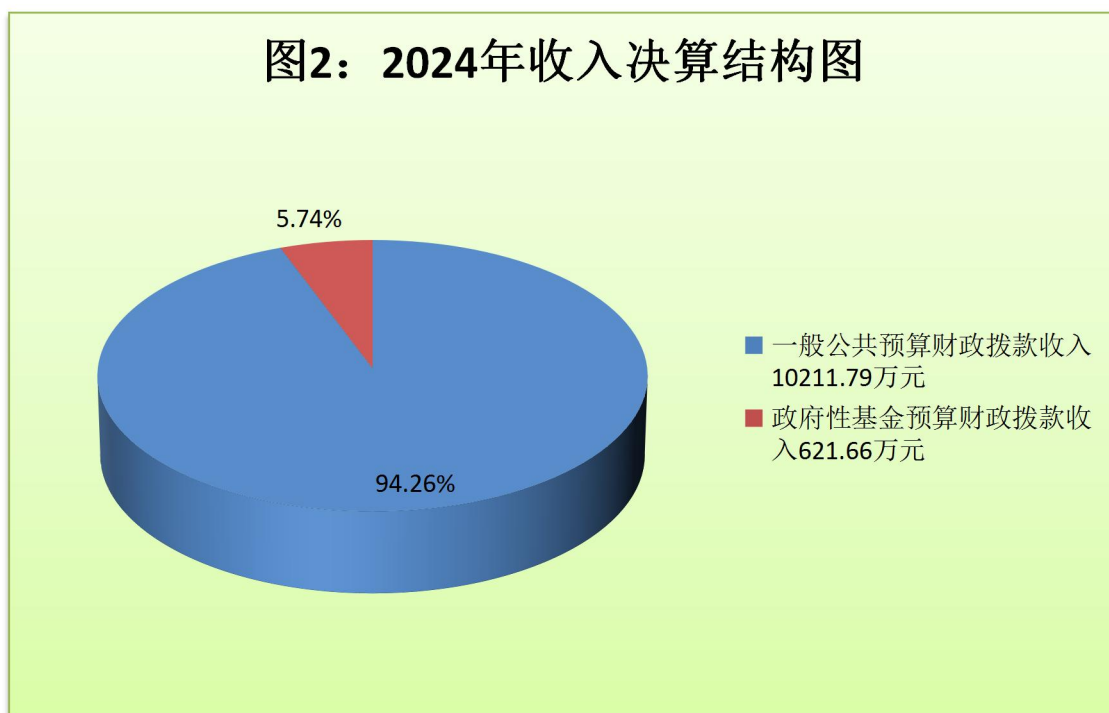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柱状图)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0833.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211.79 万元，占 94.26%；政府性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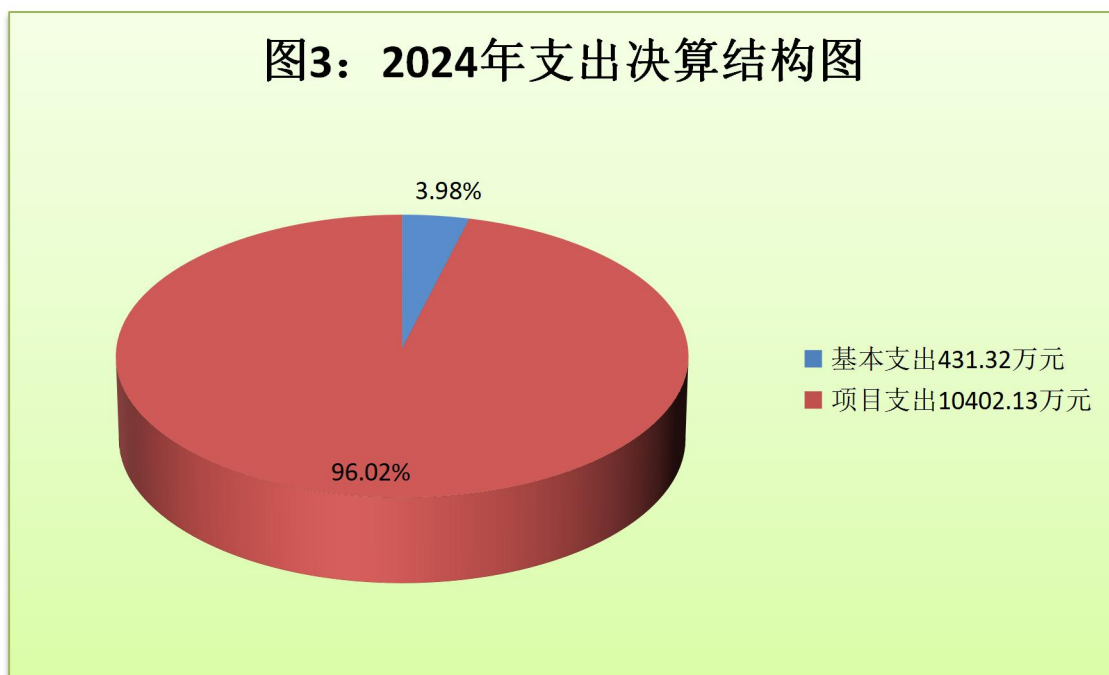
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21.66 万元，占 5.73%。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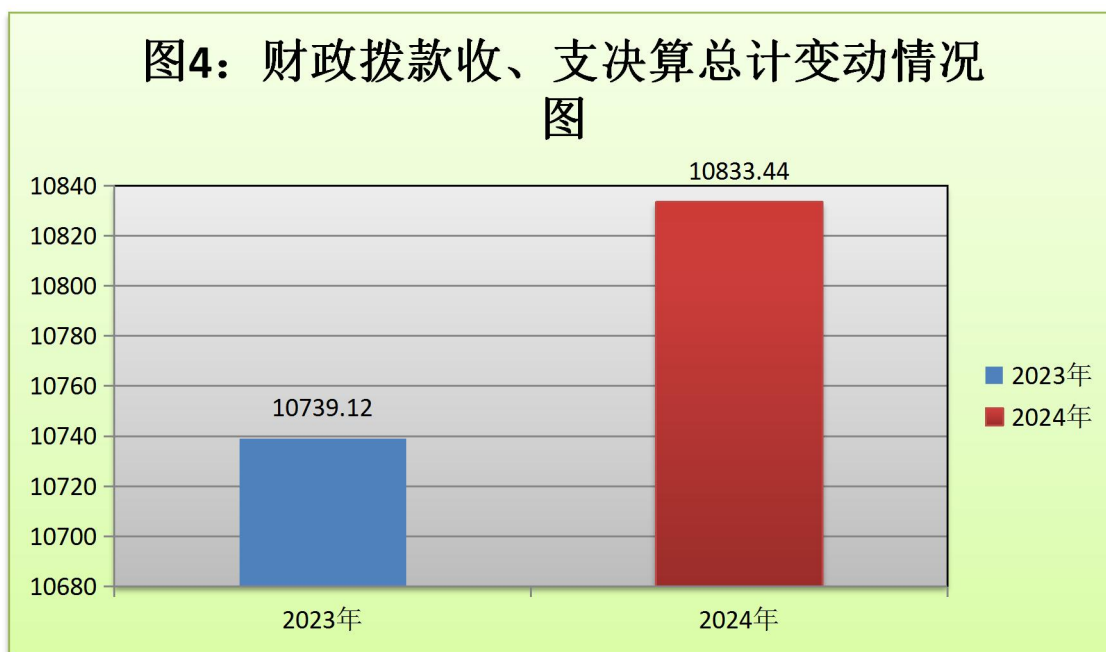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0833.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1.32 万元，占 3.98%；项目支出 10402.13 万元，占 96.01%。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0833.4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 94.32 万元,增长 0.88%。主要变动原因是基本支出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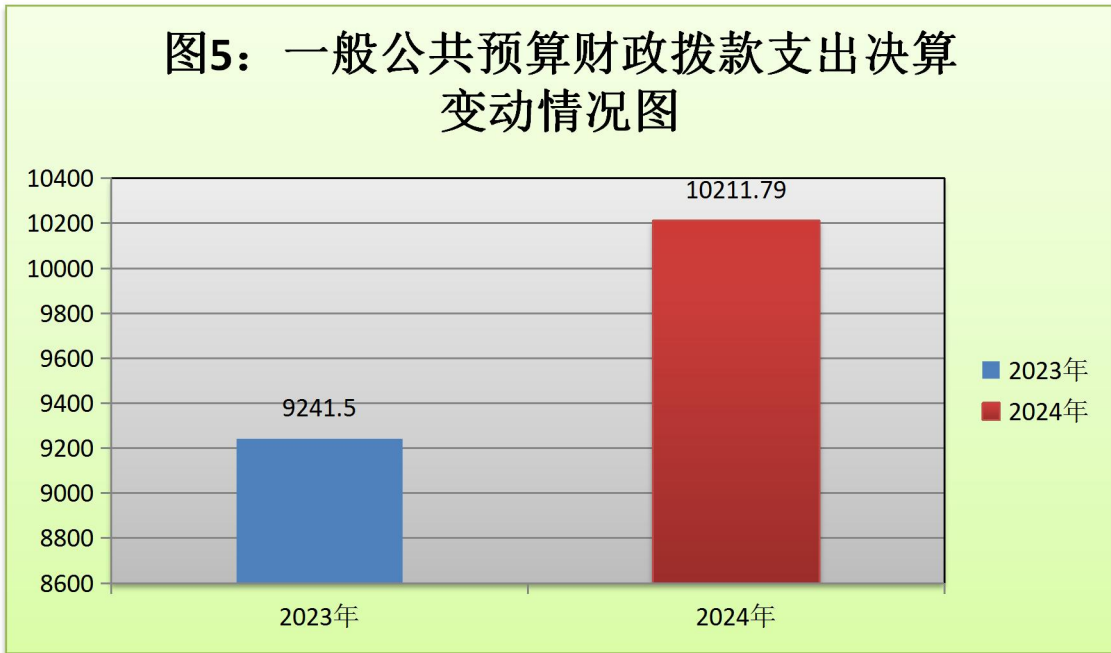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柱状图)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211.7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26%。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70.29 万元,增长 10.50%。主要变动原因是基本支出、项目支出资金增加。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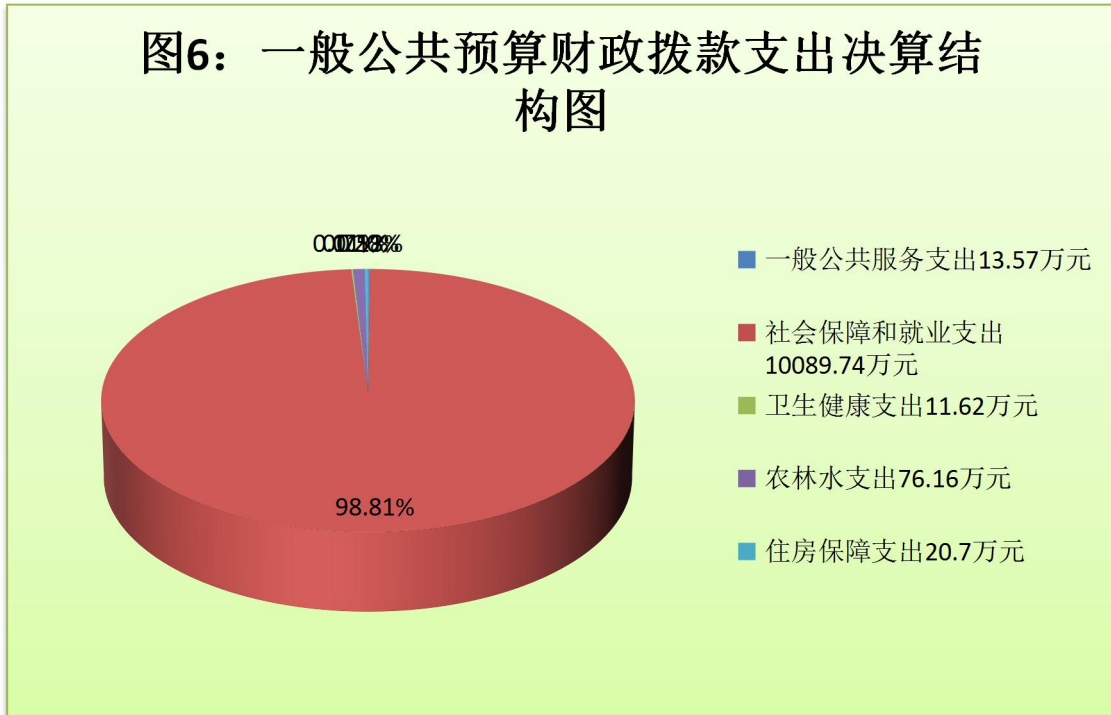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柱状图)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211.7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7 万元，占 0.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89.74 万元，占 98.81%；卫生健康支出 11.62 万元，占 0.11%；农林水支出 76.16 万元，占 0.75%；住房保障支出 20.7 万元，占 0.2%。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图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饼状图)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10211.7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3.5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79.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支出决算为 41.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支出决算为 76.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4.6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4.7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4.5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9.5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21.5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8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支出决算为 76.3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支出决算为 1066.7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支出决算为 321.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支出决算为 58.2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支出决算为 821.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24.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932.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501.8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105.5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21.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4.5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91.4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989.7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支出决算为 92.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支出决算为 272.1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8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5.5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0.8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5.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0.卫生健康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6.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1.卫生健康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20.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31.3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98.5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32.7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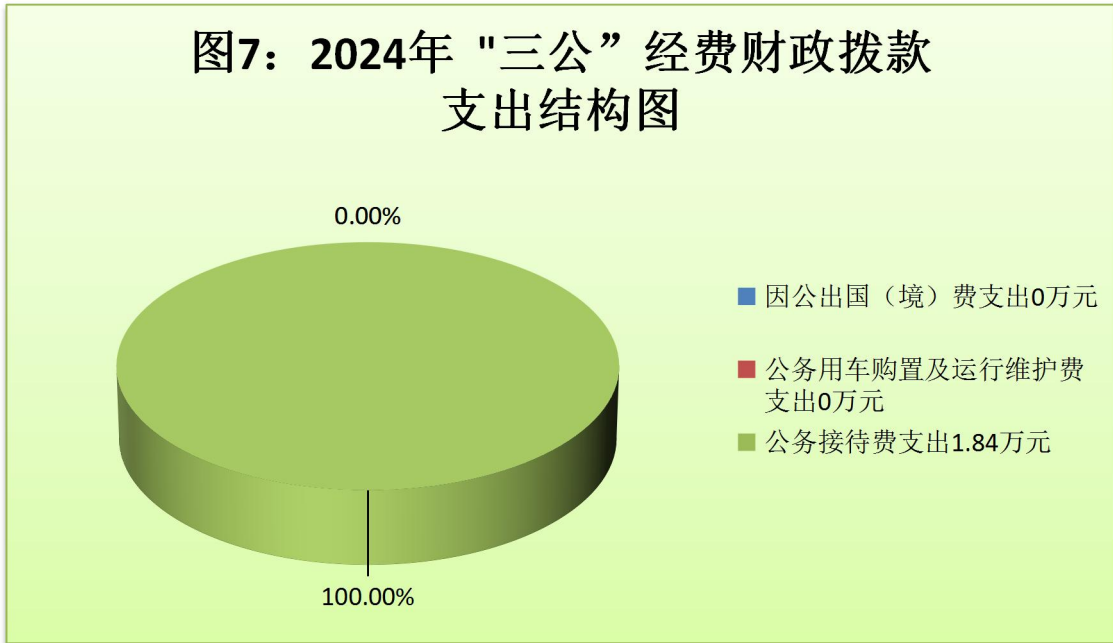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84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度增加0.02万元，增长1.1%。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84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23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开支内容包括：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无车辆费用支出。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 1.8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 0.02 万元，增长 1.1%，主要原因是各类业务及项目工作增加，工作检查、学习交流等接待增加，相比 2023 年增加接待 1 批次，增加接待人数 81 人次（包括陪同人员），故接待费用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84 万元，主要用于民政部门开展公务接待活动支出等。国内公务接待 13 批次，155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1.84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民政部办公厅调研支出 0.13 万元，接待交叉检查支出 0.33 万元，接待荣县民政局支出 0.1 万元，接待国务院办公厅等来乐调研支出 0.22 万元，接待威远县民政局支出 0.12 万元，接待省民政厅副厅长来乐调研支出 0.18 万元，接待市民政局殡葬督导检查支出 0.11 万元，接待峨边民政局支出 0.11 万元，接待井研民政局支出 0.07 万元，接待井研县民政局来市中区交流学习支出 0.09 万元，接待公墓建设管理交叉检查支出 0.16 万元，接待仪陇县民政局考察养老工作支出 0.16 万元，接待南充市高坪民政局支出 0.07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21.6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73%。与 2023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875.96 万元，下降 58.49%。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3 年专债支持项目基本结束，2024 年相关资金大幅减少。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持平。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73 万元，比 2023 年度增加 1.21 万元，增长 3.84%。主要原因是业务工作增加，日常公用经费增加。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63.4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1.4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92 万元。主要用于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为你而来 相伴成长”儿童关爱保护项目、乐山市市中区慈善城市创建服务项目采购等。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本级）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0 台(套)。

####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土主敬老院建设项目等 19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19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9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  
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指反映行政区域界线勘定、管理，以及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指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民政部门接待来访、法制建设、政策宣传方面的支出，以及开展优抚安置、救灾减灾、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婚姻登记、社会事务、信息化建设等专项业务的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

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等支出。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指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指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指反映财政对民政及其他部门举办的火葬场等殡仪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等。

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指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指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2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指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2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指反映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指反映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指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2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指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3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指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指反映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指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3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指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外，用于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3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3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

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38.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3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40.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1.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2.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43.“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

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4.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3T000007763087-土主敬老院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在土主镇纺织东路新建养老院1个,占地约22亩,建筑面积约18000平方米,建成后大力提升市中区养老服务能力。					土主敬老院已完工,2024年总投入1054.4万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土主敬老院工程建设,提高土主敬老院服务质量。项目实施过程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054.40	1,054.4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1,054.40	1,054.4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	/	/				
	单位资金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待支付资金项	=	3	项	3	15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情况	定性	优良中差	项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付数	=	1054.4	万元	1054.4	20	2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土主敬老院建设项目资金使用效果良好,市中区养老服务能力有明显增强,预算支出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如期完成项目工程,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侯鑫均					财务负责人: 胡玲							

##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3T000007753894-市中区地名区划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主要任务：乡镇（街道）调整改革后的镇（街道）界线勘定					完成了市中区地名区划项目工作任务，2024年完成投入41.3万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市中区地名区划项目任务，进一步规范地名区划管理，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项目实施过程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41.30	41.3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41.30	41.3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	/	/	/			
	单位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界限勘定档案	=	6	套	6	12.5	12.5			
		数量指标	编制行政区划图	=	1	项	1	12.5	12.5			
		数量指标	勘定镇街界限及三角点	=	1	项	1	12.5	12.5			
		质量指标	区划地名勘定准确率	定性	优良中差	个	优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区划地名评价情况	定性	优良中差	个	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区划地名建设情况	定性	健全	项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市中区地名区划项目资金使用效果良好, 进一步规范地名区划管理, 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预算支出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如期完成项目,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李小奇					财务负责人: 胡玲							

##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6491240-乐山市市中区嘉州老年养护院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在乐山市市中区白马镇车架山村 10、11 组新建养老院 1 个，命名为嘉州老年养护院，修成后大力提升市中区养老服务能力。					按进度推进嘉州老年养护院建设工程。2024 年投资 94.3 万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加快推进嘉州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工程，建设资金用于乐山市市中区嘉州老年养护院工程建设、燃气、供水供电等安装及监理、水土保持、审计咨询等费用。项目实施过程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192.00	94.30	94.3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90%的需说明原因(100 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1,192.00	94.30	94.3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	/	/	/			
	单位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乐山市市中区嘉州老年养护院项目, 建筑面积 9300 平方米	≥	9300	平方米	9300	25	25			
		质量指标	乐山市市中区嘉州老年养护院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乐山市市中区嘉州老年养护院项目, 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乐山市市中区嘉州老年养护院项目新增床位数量 200 张	=	200	张	200	15	15			
			乐山市市中区嘉州老年养护院项目及时投入使用率	=	100	%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乐山市市中区嘉州老年养护院老人满意度	≥	85	%	85	10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乐山市市中区嘉州老年养护院项目资金使用效果良好, 市中区养老服务能力有明显增强, 预算支出执行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如期完成项目工程,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马力勤					财务负责人: 胡玲							

##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3T000007762948-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社工岗）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疫情防控和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部署，实施“四川省2022年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项目”，招募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服务从事社区疫情排查防控工作。					保障了1名社工岗人员工资保险等福利待遇。2024年总投资9.15万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时发放社工岗人员工资福利，项目实施过程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02.52	9.15	9.15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202.52	9.15	9.1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	/	/	/		
	单位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社工岗）人员工资标准	=	2791	元/月	2791	12	12		
			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社工岗）人员保险标准	=	1108	元/月	1108	12	12		
			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社工岗）人员绩效标准	=	733	元/月	733	12	12		
			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社工岗）人数	=	35	人	35	12	12		
	质量指标	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社工岗）人员待遇保障度	=	100	%	100	12	12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社工岗）人员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定性	优	项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社工岗）人员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社工岗）人员经费项目资金使用效果良好，保障了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社工岗）人员工资待遇。预算支出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如期完成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施	
项目负责人：朱均平	财务负责人：胡玲

##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7414303-养老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符合条件的民政对象以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提供居家养老					完成居家养老服务采购项目，并按进度开展居家养老服务。2024年投入13.08万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居家养老服务采购项目，并按进度开展居家养老服务。养老服务能力提升项目资金用于居家养老服务采购项目采购经费。项目实施过程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94.50	13.08	13.08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94.50	13.08	13.0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	/	/	/			
	单位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居家养老服务人数	=	4400	人	4400	20	20			
		质量指标	实施居家养老服务标准	=	300	元	300	15	15			
		时效指标	实施居家养老服务及时性	=	100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服务能力提升项目机制建设情况	定性	优良中差	项	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长效性	定性	优良中差	项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	10			
								100	100			
评价结论	养老服务能力提升项目资金使用效果良好，市中区养老服务能力有明显增强。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如期完成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徐宜梅					财务负责人：胡玲							

##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0185589-乐山市明月公墓殡葬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民政局下属单位乐山市明月公墓运营,做好全区的骨灰安葬工作。					保障了乐山市明月公墓运营,2024年总投资138.26万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了乐山市明月公墓运营,项目实施过程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明月公墓资金管理规范。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60.00	138.26	138.26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160.00	138.26	138.26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	/	/	/			
	单位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机构运转数	=	1	个	1	12.5	12.5			
			业务人员日常殡葬政策法规培训场次	≥	12	场次	12	12.5	12.5			
		质量指标	公墓服务能力提升情况	定性	优	项	优	12.5	12.5			
		时效指标	明月公墓殡葬经费划拨及时率	=	100	%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明月公墓人员经费应发尽发率	=	100	%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明月公墓管理机制的建设情况	定性	优	项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乐山市明月公墓殡葬经费项目资金使用效果良好,保障了乐山市明月公墓运营,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均有显著提升,进一步推动乐山市殡葬事业的健康发展,满足人民群众的殡葬需求。预算支出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如期完成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杨扉					财务负责人: 胡玲							

##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3T000009024571-春节慰问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完成中心城区 49 个社区的春节慰问；2、为扎实做好春节城乡困难群众慰问工作，进一步关心关怀城乡困难群众、					完成对 49 个社区慰问和困难群众慰问，2024 年总投入 51.35 万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时完成了社区慰问和困难群众慰问，项目实施过程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51.35	51.35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51.35	51.3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	/	/	/			
	单位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社区个数	=	49	个	49	15	15				
	质量指标	慰问困难群众人数	≥	65	人数	65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关心关怀城乡困难群众, 促进社会和	定性	优良中差	项	优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慰问金发放制度建设情况	定性	优良中差	项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春节慰问资金项目资金使用效果良好, 及时发放慰问金, 有效提高了困难群众幸福感, 对社区工作者进行慰问, 表彰了社区工作成效。预算支出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如期完成项目,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余剑					财务负责人: 胡玲							

##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3T000007730546-保障历史退休人员活动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进一步解决六十年代初精简退职老职工的生活困难问题,根据川民发[2016]15号文件,退休人员活动经费按着每人每年800元的标准,6人,共计4800元,退休人员经费按着每月5060.15元的标准,6人,共计364330.56元,总计369130.56元。由区民政局代管,按月及时发放,使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					按月及时发放代管退休人员退休费,组织退休人员活动,使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丰富退休生活。2024年共计投入30.7万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月及时发放代管退休人员退休费,组织退休人员活动,使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丰富退休生活。项目实施过程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1.39	30.70	30.7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31.39	30.70	30.7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	/	/	/			
	单位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退休人员数	=	5	人	5	10	10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每月按时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代管离退休人员生活保障度	=	100	%	100	15	15			
			代管离退休人员生活保障情况	定性	优	项	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代管的退休人员生活保障制度建设情况	定性	优	项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代管离退休人员满意度	=	100	%	100	10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保障历史退休人员活动项目资金使用效果良好,有效提升退休人员的生活质量,预算支出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如期完成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朱均平					财务负责人:胡玲							

##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6482856-乐山市市中区嘉州养老服务中心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乐中发改政策[2022]19号文件,在乐山市市中区水口镇黄金村1组投资4500万元修建1个养老机构,命名嘉州养老服务中心,完工后提升市中区养老服务能力。					按进度推进嘉州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工程。2024年投资53.27万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加快推进嘉州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工程,建设资金用于乐山市市中区嘉州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及监理咨询等费用。项目实施过程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3.27	53.27	53.27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53.27	53.27	53.2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	/	/	/			
	单位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	9560	平方米	9560	20	20			
		质量指标	建筑符合行业要求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15	15			
		时效指标	修建时长从2022年至2025年,共3年	=	3	年	3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嘉州养护中心运营保障度	≥	80	%	8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嘉州养护中心管理机制建设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老人满意度	≥	85	%	85	10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乐山市市中区嘉州养老服务中心项目资金使用效果良好,市中区养老服务能力有明显增强。预算支出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如期完成项目工程,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朱均平					财务负责人:胡玲							

##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0193539-民政局-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了单位开展老年教育活动，给老年人发放优待金，老协业务活动，重阳节慰问，民政事业正常的运行，需要申请预计资金 25 万元，通过开展对老年人的教育，慰问等方式，来丰富老人的晚年生活，提高老人的认知情况，保障民政单位的基本运转。					保障了民政局基本运行，职能职责履行良好，老年事业发展有效，2024 年总投资 25 万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了民政局基本运行，职能职责履行良好，老年事业发展有效，项目实施过程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5.00	25.00	25.0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90%的需说明原因(100 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25.00	25.00	25.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	/	/	/			
	单位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机构运转个数	=	3	个	3	20	20			
			年平均会议场数	≥	12	场	12	15	15			
		时效指标	老年人费用的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机构运转情况	定性	优	项	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机构体制机制建设情况	定性	优	项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民政局-运转经费项目资金使用效果良好，保障市中区民政局正常运转，职能职责得到有效履行，进一步提升了民政局的行政效能。预算支出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如期完成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朱均平					财务负责人：胡玲							

##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6150780-平兴敬老院改扩建项目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区发改局关于乐山市市中区平兴敬老院改扩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乐中发改政策[2021]1号）文件精神，平兴敬老院改扩建项目改造建筑面积为2970平方米，提升市中区养老服务能力。				按进度推进平兴敬老院建设工程。2024年完成投资17.93万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加快推进平兴敬老院改扩建工程，建设资金用于平兴敬老院建设、购买设施设备、各类证照办理等。项目实施过程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7.93	17.93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17.93	17.9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	/	/		
	单位资金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兴敬老院改扩建项目新建水泵房1个	=	1	个	1	10	10	
			平兴敬老院改扩建项目改造建筑面积为2970平方米	≥	2970	平方米	2970	10	10	
			平兴敬老院改扩建项目新建床位120张	=	120	张	120	10	10	
		质量指标	平兴敬老院改扩建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平兴敬老院改扩建项目完工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平兴敬老院改扩建项目管理体制机制建设运行情况	定性	优良中差		优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平兴敬老院改扩建项目老人满意度	≥	85	%	85	10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平兴敬老院改扩建项目资金使用效果良好, 显著改善了改善入住老人基本生活, 丰富入住老人精神文化, 提高入住老人幸福感、获得感。预算支出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如期完成项目工程,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朱均平					财务负责人: 胡玲					

##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6617692-家庭养老照护床位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家庭养老照护床位项目主要是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为市中区街道范围的服务对象(分散特困人员、低保、计划生育特扶家庭的半失能、失能老年人)提供“类似养老机构”服务标准的、24小时监测(因服务对象的原因无法监测的时间除外)居家照护的家庭床位服务。					2022年家庭养老照护床位项目工作完成, 2024年支付尾款。2024年投资完成4.94万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2022年家庭养老照护床位项目工作, 建设资金用于支付家庭养老照护床位采购项目经费。项目实施严格控制预算, 合理安排资金,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 按程序和报销要求, 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60.00	4.94	4.94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60.00	4.94	4.94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	/	/	/			
	单位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养老照护床位项目每年第三方开展1次评估	=	1	次/年	1	15	15			
			家庭养老照护床位项目, 每人平均每月700元补贴	≤	700	人/月	700	15	15			
		质量指标	家庭养老照护床位改造覆盖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家庭养老照护床位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养老照护床位项目及时投入使用率	=	100	%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家庭养老照护床位项目质量管控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良中差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到养老照护床位改造老人的满意度	≥	85	%	85	10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家庭养老照护床位项目资金使用效果良好, 市中区养老服务能力有明显增强, 预算支出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如期完成项目,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祝介乔					财务负责人: 胡玲							

##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3T000007728137-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家庭照护床位工作, 推进老年人助餐点补贴, 加快推进社区老年学堂建设, 购买敬老院、福利中心、福利院机构责任险、老年人意外险等					按进度推进家庭照护床位、老年助餐点补贴、社区老年学堂等养老服务项目, 2024年投资 627.5 万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进度推进家庭照护床位、老年助餐点补贴、社区老年学堂等养老服务项目, 有效提升了养老服务能力。项目资金严格控制预算, 合理安排资金,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 按程序和报账要求, 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502.58	627.50		627.5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2,502.58	627.50		627.5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	/		
	单位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人数	≥	2464	人	2464	10	10		
			居家养老服务补助人数	=	5000	人	5000	8	8		
			社区日照中心建设补助个数	=	2	个	2	8	8		
			农村幸福院运营补助个数	=	20	个	20	8	8		
			城乡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数量	=	40	个	40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服务的完善情况	定性	优	项	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养老服务体系制度建设情况	定性	优	项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养老服务人员的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资金使用效果良好, 市中区养老服务能力有明显增强。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如期完成项目,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祝介乔					财务负责人: 胡玲						

#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5T000012199779-救助福利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救助福利领域建设项目推进,启动慈善城市创建点和“为你而来 相伴成长”儿童关爱保护项目工作。					慈善城市创建点和“为你而来 相伴成长”儿童关爱保护项目采购工作顺利开展,项目按计划实施。2024年完成投资0.29万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慈善城市创建点和“为你而来 相伴成长”儿童关爱保护项目采购,并按计划开展过程,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采购费用。项目实施过程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0.29		0.29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29		0.29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	/		
	单位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个数	=	2	项	2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拨付率	=	100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项目建设体系持续性	定性	优良中差	项	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设取得的长效性	定性	优良中差	项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救助福利建设项目资金使用效果良好,完成慈善城市创建点和“为你而来 相伴成长”儿童关爱保护项目采购,带动儿童福利事业发展和慈善事业发展成效明显。预算支出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邹璇					财务负责人: 胡玲						

#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3T000007724149-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此项目主要是加强困难群众社会救助补助, 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比如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城乡特困人员生活费、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经费、孤儿生活费等, 促进社会救助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织牢织密民生底线。					此项目主要是加强困难群众社会救助补助, 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比如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城乡特困人员生活费、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经费、孤儿生活费等, 促进社会救助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织牢织密民生底线。2024 年投入 5482.02 万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时发放了城乡低保、城乡特困人员供养金护理费、孤儿生活费助学金、居家集中救助金、临时救助等, 保障了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项目实施过程严格控制预算, 合理安排资金,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 按程序和报账要求, 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6,193.85	5,482.02	5,482.02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90% 的需说明原因 (100 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 (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6,193.85	5,482.02	5,482.0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	/	/	/			
	单位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困难群众人数	≥	16012	人	16012	12.5	12.5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资格符合率	=	100	%	100	12.5	12.5		
		困难群众社会救助救济资金发放正确率		=	100	%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社会救助救济资金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社会救助救济资金应发尽发率	=	100	%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财政监管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	项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人员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使用效果良好, 及时发放社会救助救济资金, 显著改善了受助人员的基本生活, 提升了受助人员幸福感。预算支出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如期完成项目,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邹璇					财务负责人: 胡玲							

#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5T000012334210-困难群众一次性生活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发放困难群众一次性生活补贴等。					完成发放困难群众一次性生活补贴工作，2024年总投资357.1万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时发放了困难群众一次性生活补贴，项目实施过程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57.10	357.1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357.10	357.1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	/	/	/			
	单位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	4041	人	4041	12.5	12.5			
			发放标准	=	1000	元	10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	100	%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	100	%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	项	优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困难群众一次性生活补贴项目资金使用效果良好, 及时发放社会救助救济资金, 显著改善了受助人员的基本生活, 提升了受助人员幸福感。预算支出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如期完成项目,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邹璇					财务负责人: 胡玲							

##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5T000012532355-社会救助和老年福利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此项目主要是加强困难群众社会救助补助,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比如低保、特困、孤儿、临时救助、流浪乞讨、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老残职工救济、绿色惠民殡葬等					完成了高龄补贴、两残补贴等发放,2024年投资105.88万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了高龄补贴、两残补贴等发放,项目实施过程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05.88	105.88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05.88	105.8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	/	/	/			
	单位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人数	≥	8000	人	8000	17	17			
		质量指标	人员资格符合率	=	100	%	100	17	17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	100	%	100	16	1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救助覆盖全面性	定性	优良中差	项	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救助体系健全性	定性	优良中差	项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社会救助和老年福利资金项目资金使用效果良好,及时发放相关补贴,显著改善了受助人员的基本生活,提升了受助人员幸福感。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如期完成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邹璇					财务负责人: 胡玲							

#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3T000007727026-社会救助救济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此项目主要是加强困难群众社会救助补助,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比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老残职工救济、绿色惠民殡葬、高龄津贴等,促进社会救助工作规范有序开展,织牢织密民生底线。					此项目主要是加强困难群众社会救助补助,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比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老残职工救济、绿色惠民殡葬、高龄津贴等,促进社会救助工作规范有序开展,织牢织密民生底线。2024年投资2109.09万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时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高龄补贴、老残职工救济等,落实惠民殡葬政策等,保障了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项目实施过程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656.55	2,109.15	2,109.09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1,656.55	2,109.15	2,109.09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	/	/	/			
	单位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困难群众人数	≥	16050	人	16050	12.5	12.5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社会救助救济资金发放正确	=	100	%	100	12.5	12.5			
			困难群众社会救助救济资金评估合格	=	100	%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社会救助救济资金发放及时	=	100	%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社会救助救济资金应发尽发	=	100	%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财政监管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	项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人员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社会救助救济补助资金使用效果良好,及时发放社会救助救济资金,显著改善了受助人员的基本生活,提升了受助人员幸福感。预算支出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如期完成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邹璇					财务负责人: 胡玲							

##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6620048-社会事务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社会事务经费用于大佛街道钓鱼台、海棠街道桂花楼、牟子镇牟子场社区进行补短板，建设未成年人保护阵地、智慧社区等，完成儿童收养评估等工作。						完成社会事务相关工作，2024年投资完成186.56万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社会事务相关工作，项目经费用于大佛街道钓鱼台、海棠街道桂花楼、牟子镇牟子场社区进行补短板，建设未成年人保护阵地、智慧社区等费用。项目实施过程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18.01	186.56	186.56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318.01	186.56	186.56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	/	/	/	
	单位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工服务项目每年3个	≥	3	个	3	5	5	
			未成年人保护阵地建设8个	=	8	个	8	5	5	
			收养儿童评估费每年10人	≥	10	人	10	10	10	
		质量指标	社工服务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5	5	
			收养儿童评估覆盖率	=	100	%	100	5	5	
			未成年人保护阵地建设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未成年人保护阵地建设完成及时率	≥	98	%	98	5	5		
		社工服务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5	5		

	时效指标	收养儿童评估及时率	≥	95	%	95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工服务项目，未成年人保护阵地建设及时投入使用率	=	100	%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事务项目质量管控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保护的未成年人、收养儿童、社工服务项目对象满意	≥	85	%	85	10	10	
度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社会事务经费项目项目资金使用效果良好，市中区社区服务能力有明显增强，预算支出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如期完成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邹璇					财务负责人：胡玲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